

槐荫区卫生健康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济槐卫健发〔2022〕7号

为推进我区医疗卫生健康事业科学发展，合理配置和利用卫生健康资源，改善和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切实提高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和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根据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卫生健康大会精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等，紧紧围绕“打造康养名城，建设活力槐荫”的总目标，结合工作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十三五”期间取得的成就。“十三五”时期是我区建设健康槐荫的重要时期，也是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攻坚时期。“十三五”时期的卫生与健康工作，对于提高全区人民健康水平，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1、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推动社会办医成为我区医疗卫生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与抓手。槐荫区现有一级医院共9家，门诊部21家，诊所及其他医疗机构365家。（细化为：槐荫区现有一级医院8家（其中中西医结合医院1家）、综合门诊部6家、中医门诊部3家、中医（综合）门诊部1家、口腔门诊部6家、医疗美容门诊部5家、普通诊所170家、中医诊所33家、中医（综合）诊所36家、口腔诊所82家、医疗美容诊所15家、中西医结合诊所5家、其他诊所13家、医务室19家、妇幼保健机构1家、护理院2家。）我区大力发展社会办医，简化行政审批，缩短审批时限。全面实施二级以下医疗机构“两证合一”。全面提升医疗服务质量，构建“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更多社会办医和知名专科扎根我区，引入先进技术，建立学科优势，形成品牌影响，实现了本土化发展，符合城市医疗卫生事业规划。

2、基层卫生服务工作不断提升。“十三五”期间我区的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工作各方面的水平有了较大幅度的提升，新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家、社区卫生服务站2家、改扩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家、社区卫生服务站6家。2016年南辛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成功入选首批国家百强社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稳步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进展顺利，2017年取得全市基本公共卫生绩效评价第一名，2018年取得全市家庭医生签约绩效评价第一名，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有序开展、基层智慧化服务平台初步成型，2019年荣获“基于大数据的互联网+智慧基层医防融合服务新模式建设应用实践”中国智慧健康医疗优秀成果奖，基本实现了为全区人民群众提供公平可及的卫生健康服务的目标。

3、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不断健全。“十三五”期间，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核定68名编制全部批复完成。区政府加大公共卫生人才招录比例，2018—2019

年通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引进 21 人，2020 年计划招录 16 名公共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人员到位率达到 85% 以上。加强传染病防治工作，强化日常监测、预警分析，全面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不发生重大传染病暴发流行。在济南市第三轮全国艾滋病综合防治城市示范区“一地一策”创新工作中，开展“以社区为平台探索艾滋病综合防治”新模式项目，取得良好效果。顺利通过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全面复核评审和第三批省级健康促进示范区验收评估。打造“健康槐荫”品牌建设，举办万步健走、健骨操大赛、“减盐、减油、减糖”美食厨艺大赛等系列活动，推动全区一评二控三减四健工作再上新台阶。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健康支持性环境建设，创建健康社区、健康单位、健康学校、健康主题公园、健康步道、健康一条街等主题场所。作为为民办实事的具体内容，开展适龄儿童免费牙齿窝沟封闭防龋项目和涂氟项目，在全区小学和幼儿园开展口腔卫生健康教育工作，真正落实“健康口腔从娃娃抓起”。区政府拨款近 400 万元建成区疾控中心核酸检测实验室，完成即启用，无缝对接，高效开展疫情防控工作，针对“重点人群”、“应检尽检”、“双周检测”、“糖酒会保障”等环节的新冠标本开展核酸检测工作，充分发挥了检测保障和技术支撑作用。实行由第三方（山东大舜医药物流有限公司）负责疫苗仓储、配送工作，区疾控中心不再开展疫苗储运、分发工作。实现全区预防接种门诊数字化全覆盖。辖区 23 家预防接种门诊、4 家产科接种室全部实现扫码入库、扫码接种，扫码覆盖率达到 100%，扫码接种率达到 90% 以上，疫苗追溯体系实现全面运转。采取多种举措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4、行政执法能力不断提高，卫生监督工作水平全面提升。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全面开展，监督覆盖率达到 100%；四类公共场所的量化分级管理 100%；开展了对现制现售水的监管，管理率达到 100%；卫生许可证持证率逐步提高，2019 年国家卫生城市复核，卫生许可证持证率达到 100%。执法力度明显提升，行政处罚案件每年不断增加，“十三五”期间（截至 2020 年 6 月底），行政处罚案件共计 594 件，收缴罚没款 82.41 万元。多次受到上级表彰，2016 年获得济南市卫生计生监督服务年活动先进集体；2017 年获得济南市卫计综合监督工作先进单位；2018 年获得济南市卫计执法优秀案例二等奖；2019 年获得济南市卫生监督执法微课大赛团体二等奖；2020 年获得济南市职业卫生监督执法技能竞赛团体二等奖等荣誉。

5、妇幼保健工作持续发展。免费孕前优生工作在“十三五”期间覆盖率连续四年达到目标人群的 100% 以上。婚前保健服务工作全免费，婚检常规项目由 25 项增加到 59 项，每对新人可以得到价值 2119 元的健康查体服务项目。“两癌”筛查工作做到了“六到位”，“组织领导到位、项目经费到位、宣传发动到位、技术服务到位、质量控制到位、社会救助到位”的工作模式，在“两癌”筛查基本项目的基础上分层次、分步骤增加了宫颈 HPV-DNA 基因筛查。2018 年筛查 6084 人，其中乳腺恶性肿瘤 9 例；宫颈癌 3 例，宫颈细胞学检查发现不典型鳞状上皮

细胞（ASC-US）及以上 164 例，宫颈癌前病变 24 例。2019 年筛查 8019 人，其中乳腺恶性肿瘤 8 例；宫颈癌 9 例，宫颈细胞学检查发现不典型鳞状上皮细胞（ASC-US）及以上 139 例，宫颈癌前病变 28 例。儿童保健工作持续发展，按照《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槐荫区妇女儿童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济槐政发〔2017〕4 号）文件精神：“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 6‰以下”。0-6 个月纯母乳喂养率逐年提高，我区 5 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和低体重率始终控制在 2%以下。妇女保健工作保持高水平，住院分娩率达 100%，高危孕产妇管理率达 100%，有效降低了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将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0/10 万以下；提高了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常规检测率，艾梅乙孕期检测率达 95%以上。早孕建册率和孕早期检查率保持在 90%以上。严控剖宫产手术指征，剖宫产率逐年下降。进一步拓宽国家免费避孕药具发放服务模式，群众知晓率达 95%，满意率达 100%，药具发放率达 100%。

6、计划生育工作逐步完善。“十三五”期间计划生育工作由计划管理逐步转向以服务群众为前提，2016 年实施全面两孩生育政策，实行免费生育登记和再生育审批制度，生育率逐年上升，2015 年的生育率是 14.5‰,2016 年增长至 27.4‰,2017 年至 2020 年保持稳步增长，平均保持在 20‰左右。开展各类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政策，提高家庭发展能力。加强全区农村计生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激发和调动农村计生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7、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区创建省级卫生村达到 30%，建设 12 项“健康细胞”337 个，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之内，持续推进卫生城市长效管理辖区卫生健康环境得到明显提升。

（二）“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

习近平同志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指出“人民健康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这体现了我们党对人民健康重要价值和作用的认识达到新高度。党的十九大报告及全国卫生健康大会确定的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为做好“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提出了行动指南。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充分认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新任务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对做好“十四五”时期卫生计生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1、健康需求变化对卫生健康工作提出了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强调“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顺应民众关切，对“健康中国”建设做出全面部署。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健康越来越重视，医疗卫生需求呈现多样化。同时，随着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以及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快，人们面临的健康问题更加复杂。职业卫生、环境安全、生活方式、食品安全等多种健康因素相互交织，新发传染病、慢性非传染病疾病成为主要疾病负担，迫切需要卫生计生工作

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增加医疗卫生服务有效供给，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效率，不断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健康服务需求。

2、以预防为主的大健康观念为卫生健康工作提出了新策略。随着大卫生、大健康管理理念的确立，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和持续发展，卫生健康发展理念和服务模式发生了重大转变。卫生健康事业将进一步适应环境、生活方式、新技术以及医学模式的变化，发展理念由以疾病为中心向关注健康为中心转变，服务模式由被动医疗向提前预防转变，发展重点由重治疗向重预防、健康管理、健康干预、健康促进转变，发展领域由单纯医疗向老年护理、医养结合等众多领域转变。

同时也看到，当前我区卫生健康工作还有许多不足之处。

1、疾病预防控制方面：人均建筑面积和实验室面积不达标。槐荫区疾控中心现有建筑面积约 2450 m²，实验室用房 2020 年改扩建后由原来的 640 m²增至 920 m²，编制数为 68 人。根据《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标准》（建标〔2009〕257 号）的规定，区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筑面积应按 60 m²/人确定，实验室用房面积占总建筑面积的比例不少于 35%。据此，槐荫区疾控中心建筑面积应不低于 4080 m²，实验室用房面积不少于 1428 m²。

2、基层卫生建设方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有待提升。兴福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匡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营市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玉清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医院的建设及服务能力的提升需要政策及资金支持；道德街、段店北路、西市场街道办事处还存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的空白点，段店北路办事处、西市场办事处一直没有建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道德街街道办事处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变更地址后，业务用房面积不达标，由中心降为站，增加一处空白点；五里沟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业务用房面积不达标，基本医疗开展不完善；吴家堡街道办事处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面临回迁建设任务，业务用房、装修有待落到实处。

3、卫生监督方面：一是卫生监督执法力量不足（卫生部要求的卫生监督员数量为常住人口的 1-1.5 人/万人，应为 52-78 人，目前实有 20 人），导致执法力度不够。二是监督执法车辆过少，导致监管效率不高。三是执法办案能力有待提高，“十三五”期间，未办理重大及有影响力的案件。

4、妇幼卫生方面：婚检宣传力度不够深入持久。尽管我们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免费婚检宣传工作，但群众对婚前体检的意义认识还不够深刻，存在宣传盲区。下一步发挥计生网络优势，深入开展地毯式宣传，鼓励引导目标人群自愿参检。

二、“十四五”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疗卫生行业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国家新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和《国家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确保到“十四五”规划末期，建立起比较完善的医疗卫生健康

服务体系，基本适应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医疗卫生健康需求，全面提高人民群众健康素质。

（二）基本原则。以维护促进人民群众身心健康、保障经济社会和谐发展为宗旨，着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管理，加强传染病防治工作，注重解决“看病难看病贵”等事关民生的全局性问题。注重以改革促发展，推进以治病为主向以预防为重点的方向转变，注重中西医结合，注重将健康融入政策，坚持统筹兼顾，协调发展与重点发展相结合。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建立科学的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及合理的分级诊疗制度，实行首诊负责制，进一步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基本适应人民群众多层次的医疗卫生需求。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持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预防控制重大疾病，确保不发生重大传染病的暴发流行。全力推动康养产业发展，促进健康老龄化。推进医养结合示范先行区建设，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建立覆盖城乡的计生妇幼卫生服务体系、科学高效卫生监督体系。逐步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不断提高城乡居民的健康素质和健康水平。

（四）主要指标

1、医疗资源发展指标。

2021 年 3 月-2024 年 10 月，完成槐荫人民医院东部片区门急诊综合楼建设项目；逐步优化槐荫人民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化验收入）占公立医院医疗收入的比例和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不含药品收入）；医院平均住院日较“十三五”期间下降 0.1-0.2 个住院日；全面开展按病种付费；医院病案首页信息报送率达 100%。

到 2023 年，在基层社区医疗机构中打造 2 个高标准的精品国医堂，推广 4 个以上具有浓郁中医特色，深受百姓欢迎的中医适宜技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诊疗量和中医药处方比均逐年提升，辖区居民对中医药的认知度明显改善。到 2025 年，100%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10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中医药综合服务区(国医堂、中医馆)。

到 2025 年，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全部达标，筹建社区医院 5 个，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含公立和非公立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达到 100%。

2、疾病预防控制指标。

传染病网络直报率达到 100%；保持消除碘缺乏危害状态，人群碘营养总体水平保持适宜状态；艾滋病感染者首次个案随访率达 100%；为艾滋病感染者的

阴性配偶免费提供 HIV 抗体检测，HIV 感染者每年至少做一次 CD4 检测，符合抗病毒治疗标准的感染者/病人抗病毒治疗覆盖率达到 90%以上；辖区内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90%；免疫预防工作人员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预防接种单位信息化覆盖率达到 100%。

3、健康指标。

至少建成 1 个国家级智慧健康养老示范社区或基地、企业；打造 2-3 个省级医养结合示范街道；建设 1 个老年健康教育基地。

全区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0/10 万以内；全区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3.5‰以内，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4.5‰以内；孕产妇健康管理率和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均要求达到 90%；孕产妇住院分娩率保持在 99.99%，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率达到 99%以上；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和新生儿听力筛查率均达到 98%以上。

4、卫生监督指标。

各类监管单位的监督覆盖率达到 100%，四类公共场所及集中式供水单位量化分级管理率达到 100%。开展“职业健康保护行动”，重点行业的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达到 90%及以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率达到 85%及以上；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率达到 90%及以上；职业病诊断机构报告率达到 100%及以上。

5、人口监测和家庭发展指标。

人口出生统计信息准确率达到 97%以上；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控制在 107 之内；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政策落实及时率达到 95%以上；生育登记覆盖率达到 92%以上；再生育审批办结及时率达 100%。

（五）“十四五”时期重点工作。

1、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改善和提高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健全比较科学的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基本适应人民群众多层次的医疗卫生需求，进一步推动现代化医院管理制度建设。

（1）继续推进公立医院管理体制改革的。完善公立医院管理机制，建立规范高效的运行机制，提高诊疗、手术、康复、护理等体现医务人员技术劳动价值的项目价格，严格控制不合理检查检验费用。引导公立医院坚持公益性发展，切实落实政府办医责任，推进现代化医院管理制度建设。

（2）完善双向转诊机制。健全优化医联体模式，组建多种形式的医联体，构建方便、快捷的双向转诊通道。进一步优化转诊服务，上级医院对转诊患者提供优先就诊、优先诊疗、优先住院等便利。

（3）控制公立医院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加强临床路径管理，逐步提高实施临床路径管理的病例数占公立医院出院病例数的比重，严格控制高值医用耗材

不合理使用和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落实疾病应急救助制度，为发生急危重症患者、需要急救但身份不明确或无力支付相应费用的患者，进行紧急救治。建立并完善“先诊疗、后结算”机制，设立便民惠民门诊；实施“三免六减半”惠民政策。完善救助患者“一站式”信息交换和即时结算报销。开通 24 小时门诊转诊电话，绿色通道办理转诊救治。

2、加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

（1）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一是强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扩大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办公用房和实验室用房面积，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促进服务能力整体提升；二是加强传染病防治工作。继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切实做好结核病、艾滋病、手足口病、流感、人禽流感等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加强监测、预警分析，及时发现处置重大疫情，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全面落实各项防控措施；三是实施实验室改造提升工程，提高食品安全风险和水质监测实验室检测能力建设，拓展检测项目，逐步提高实验室分子检测技术能力，掌握致病细菌、病毒的分子鉴别、分型、诊断技术，满足疾病预防和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等领域的需求；四是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实免疫规划工作。做好脊髓灰质炎、麻疹等疫苗针对传染病的监测、处置工作，做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报告及调查、诊断工作。

（2）妇幼健康服务工作。强化妇幼健康优质服务。落实出生缺陷三级预防措施。积极推广免费婚前及孕前医学检查，逐步提高检查率。继续免费为农村孕前和孕早期妇女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建立健全产前筛查网络，加强重大体表畸形和唐氏综合征的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提高产前筛查率和确诊率。大力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诊断和治疗，扩大新生儿疾病筛查病种。加快国家免费避孕药具管理信息化建设，加大药具工作宣传力度，加强基层药管员业务培训及督导规范基层药具管理工作。

（3）卫生应急体系建设工作。健全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建立功能齐全、布局合理、协调顺畅、保障有力的应急体系。提高卫生应急指挥、救援、防控、协同、储备及动员能力。修订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相关预案，加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尤其是突发急性传染病综合监测、风险评估和及时预警能力建设，提升突发事件卫生应急监测预警水平和应对能力。建立和完善卫生应急投入机制。重视和加强卫生应急队伍建设。

（4）卫生健康综合监督工作。一是加强卫生监督机构及监督执法队伍建设。增加对卫生监督机构建设的投入力度，不断完善新形势下卫生监督执法所需装备（按照上级要求配齐执法用车辆和现场检测装备），充实卫生监督执法队伍（增加卫生监督执法人员编制），适应新的卫生健康综合监管需求，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健康权益。二是推进卫生健康综合监管制度建设。探索推进卫生健康领域“信用+综合监管”工作，健全落实“红黑名单”制度，探索建立信用记录数据库和

联合惩戒制度。建立综合监管督察机制，完善工作制度和指标体系，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规范督察内容、时间、频次和结果运用。发挥综合监管协调工作机制作用，搞好许可审批、事后监管和行政处罚、结果运用之间的衔接，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形成监管合力。三是提高卫生健康综合监管能力和水平。综合运用法律法规、经济杠杆和信息引导等手段，提高依法监管能力。深入推进“智慧卫监”建设，提高卫生综合监督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水平。强化卫生监督业务系统、手持执法终端应用和信息报告管理，推广应用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消毒产品网上备案、职业健康检查管理等信息系统，全面提高监督执法信息化水平。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加大随机监督抽查力度，扩大随机抽查比例，进一步提升“双随机”抽查成效。积极推进公共场所量化分级管理、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学校卫生监督综合评价、职业病风险分级分类管理，提高科学化管理水平。

3、以康养产业为龙头，带动卫生健康事业全面发展。围绕全区康养名城建设，推动智慧医疗康养服务，以智慧康养平台为基础，以推进康养名城任务落实为抓手，加大康养队伍专题培训，推进康养产业发展，培育健康养老和医养结合示范街道、村居，促进医疗康养健康事业发展。

一是创新驱动，全力推动康养产业发展。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特色鲜明、结构合理的康养产业体系，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2%左右，成为新的重要支柱产业。公共康养服务的可及性、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建成“15 分钟康养服务圈”。全面建成服务机构多元化、服务队伍专业化、服务理念人性化、服务流程标准化、服务管理智慧化、服务质量品牌化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建成至少 1 个国家级智慧健康养老示范社区或基地、企业。

二是积极跟进，全力服务重点产业项目跟进。依托济南国际医学科学中心，引进健康医疗大数据、高端医疗、医疗健康服务平台等高端项目，加快构建贯穿预防、诊疗、康复全链条的健康产业科技创新体系，推动医养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是多措并举，融合推动医养事业发展。老龄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相融合，发挥基层卫生服务机构的医疗服务能力，积极开展安宁疗护示范区、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医养结合示范基地等国家、省级示范创建工作，以示范带动争先创优，促进健康事业全面发展。

4、加强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建设。进一步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到 2025 年，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全部达标，对全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进行升级改造，消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空白点，完善基层卫生服务体系。依据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建标 163-2013）》及市政府要求及“十四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中市卫健委提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选址原则

（一个街道办事处设立一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400平方米/3万人以下，2500平方米/3万人以上，4000平方米/8万人）《社区服务站服务人口为0.8万-1万人，建筑面积300平方米以上。到2025年，全区升级改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个。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规划一览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规划个数（个）	位置	规划床位（张）	建筑积（m2）	服务人口（万人）
1	中大槐树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中大街道		1400	1.9
2	西市场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西市场街道	19	2770	2.0
3	段店北路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段店北路街道		1400	3
4	道德街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道德街街道		1400	2
	合计	4			6970	8.9

积极规划筹建完善社区医院建设。根据《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试点推进济南市社区医院建设工作的通知》、《社区医院基本标准（试行）》，在现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础上，医疗服务能力达到一定水平，加挂社区医院牌子，到2025年有5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完成社区医院建设。

社区医院规划一览表

序号	机构名称	规划个数（个）	位置	规划床位（张）	建筑面积（m2）	服务人口（万人）
1	兴福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兴福街道	30	3000	3.2

2	南辛庄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南辛庄街道	74	3000	2.7
3	匡山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匡山街道	30	3000	3
4	营市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营市街街道	30	3000	2.6
5	玉清湖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	玉清湖街道	30	3500	3
	合计	4		194	6970	8.9

规范村卫生室管理。根据国家、省、市、区各级村卫生室管理办法、建设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规范我区村卫生室管理。我区现有 87 家村卫生室，因撤镇改办、旧村改造等原因村卫生室不再承担基本公共卫生职能，只从事普通常见病、多发病的初级诊治、康复等工作，到 2025 年要逐步减少村卫生室的数量，保留、规范村庄规划编制内的村卫生室，积极鼓励乡村医生通过正规的医学教育取得符合《执业医师法》规定的医学专业学历，按照《执业医师法》及相关规定参加医师资格考试，取得执业医师资格后，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或其他医疗机构继续执业。

5、实现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根据《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济南市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综合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济卫基药发〔2020〕3 号）要求，为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一步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区基层医疗机构（含公立和非公立基层医疗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达到 100%，全部配备和使用国家基本药物，并实行零加价销售，建立科学合理的分类补偿机制，保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正常运转。

6、大力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的一系列政策，研究制定、实施全区加强基层中医药工作阶段性发展规划及实施方案，将中医药工作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区政府年度工作目标。

（1）健全服务体系。完善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拓展中医药服务范围。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科、中药房等标准化建设，逐步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确保中医处方、中医诊疗人次数占比均不低于 35%。推动中医药与养老融合发展，促进中医医疗资源进入养老机构、社区和居民家庭。

(2) 提升智慧服务。促进我区“互联网+中医药”发展，打通诊治—开方—煎药—配送—入户的快速通道，推进“智慧共享中药房”试点项目，让群众享受及时便捷的中药服务。

(3) 推广适宜技术。加大基层适宜技术的培训力度，大力发展中医非药物治疗法，扩大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中医适宜技术的种类和范围。大力推广应用中医药适宜技术，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知识和易于掌握的理疗、推拿等中医养生适宜技术与方法。

(4) 突出预防能力。提升中医养生保健、疾病预防能力，鼓励中医医疗机构走进机关、学校、企业、社区、乡村和家庭，推广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知识，推广融入中医治未病理念的健康工作和生活方式。

(5) 促进产业发展。认真落实槐荫区“康养名城”建设要求，促进中医药健康产业科学发展。加强对中药材种植养殖的科学引导，扶持推进中药材种植养殖规模化、规范化发展。

(6) 弘扬传统文化。深入挖掘整理并大力弘扬本地区特有的中医中药传统文化，打造中医文化品牌，推动中医药文化建设，形成全社会“信中医、爱中医、用中医”的浓厚氛围和共同发展中医的良好格局。

7、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 加大卫生人才引进力度。根据槐荫人民医院人才发展规划，积极通过在网上发布人才招聘信息等渠道，计划为医院引进紧缺的专业技术人才 300 余人，其中计划招聘本科学历 180 余人，研究生以上学历 60 余人。其中急诊医学科、儿科、病理科、康复医学、全科医学等专业的专业技术人员作为重点人才引进对象。

(2) 扩大公共卫生专业技术人才的招录和引进，壮大疾控、监督、医保队伍。

(3) 强化中医人才队伍。建立中医药人才引进机制，加快中医药技术骨干队伍建设和学科带头人培养。

(4) 加大、加强人才培养力度，提升人才素质。充分利用山东省立医院优质医疗资源位于我区的区域优势，对口帮扶支援，采取“引进来、送出去、定点培养”等方式，加强卫生人才培养力度，每年制定计划送省级以上医院培养人才，同时计划聘请专家教授进行院内业务讲座、门诊、手术指导、疑难会诊等。紧抓与省中医战略合作契机，加大实施中医药人才培训力度，提高中医药急救治和重大传染病防治能力。依托区医养结合教育培训基地，开展医养服务人员培训，提高医养服务专业化水平。

8、推动全区健康行动。

(1) 推广健康生活方式。依据国家慢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山东省健康促进示范区建设要求，重点做好慢病监测、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高危人群发现和干预、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持续开展“一二三四奔健康”专项行动和全民健康促进行动，预防慢性病的发生和发展，全面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 促进健康老龄化。推进医养结合示范先行区建设，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再培育 2-3 个省级医养结合示范街道。推动医养结合综合服务体系，明确服务内容和项目清单，让失能失智老年人享受到机构生活照料和医疗照护服务。落实高龄津贴政策。建设 1 个老年健康教育基地，打造老年医学科普教育品牌。打造覆盖 50% 老年人的信息化科普教育或远程教育平台。

(3) 创新职业健康工作管理模式。实施“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加强职业健康监管队伍建设，重点强化职业健康监管网络和体系建设，强化落实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以防尘、防毒、防噪、防放射性疾病为重点，切实改善劳动条件。压实“属地管理”工作责任，形成职业健康监管合力，提高职业健康监管效率。深入推进“互联网+职业健康”信息化建设，建立职业健康信息化监管与服务平台，利用信息化提高监管效率。

(4)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开展卫生创建工作，省、市级卫生单位（含纳入评审程序的）创建数量逐年递增，有效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继续加强健康“细胞”工程建设，全面推进无烟环境建设使“无烟单位”创建数量逐年递增；扎实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开展季节性除“四害”活动，确保全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之内；广泛宣传《济南市民卫生健康公约》，围绕疫情防控需求，提高群众的健康知识知晓率和健康行为形成率。

9、扎实做好人口监测和家庭发展工作，促进人口均衡发展。认真做好人口信息预警，推进全面两孩政策实施，切实提高人口出生统计信息准确率。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逐步实现全区出生人口性别比自然平衡。严厉打击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别和选择性别人工终止妊娠行为，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控制在 107 之内。加大扶助关怀力度，严格资格认定标准和确认程序，落实好各项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推进 0—3 岁婴幼儿照护工作，发展多种形式的托育服务，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普惠性托育服务。

完善计生特殊家庭扶助。深入实施计划生育失独家庭“暖心行动”，发挥南辛庄街道国家级暖心家园示范带动作用，在全区各街办建立 1 个暖心家园，3 年内在全区各街办建成 1 个市级计划生育协会规范化建设示范点。

10、推动全民健康信息化建设。健康医疗大数据、“互联网+医疗健康”是医疗卫生领域的重点内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医药卫生领域的应用。

（1）继续推广电子健康卡普及应用，逐步替代各医疗卫生机构发放的就诊卡、预防接种卡、妇幼保健卡、献血证等卡证，推行“一码通行”，进一步提升群众就医体验。

（2）推进槐荫区人民医院智慧医院建设。基于现有智慧医院建设成果，加快北院区信息化建设，与槐荫人民医院（总院区）现有系统实现互联互通、无缝连接，同时加强医院网络信息安全和患者个人信息保护制度，持续加强技术防范措施。

（3）深入拓展“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服务，释放健康信息惠民潜力。基于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互联网+等技术，构建槐荫区智慧康养服务、智慧中医、智慧家医服务等信息化平台拓展应用。

（4）积极开展疫情防控相关信息化系统建设。进一步完善互联网+核酸检测管理系统、智能语音外呼系统应用完善工作，突发性疫情时快速启动槐荫区大规模人群核酸检测与疫情防控知识宣教任务，充分发挥信息化在疫情防控中的作用。

11、大力发展红十字事业。到 2025 年，力争把槐荫区红十字会建设成为理想信念坚定、联系群众密切、作风扎实过硬、组织体系健全，更具凝聚力、影响力和公信力的红十字组织。

（1）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提升人道救援和服务能力。积极参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提升应急救援专业化水平，推动队伍管理、培训演练、救灾物资、应急响应等标准化建设。

（2）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品牌，融入健康中国战略。健全应急救护培训长效机制，推动应急救护培训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在易发生意外伤害的教育、交通运输、建筑、电力等行业中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提升应急救护知识和技能普及率。

（3）做好各类募捐工作。依法开展募捐活动、做好遗体（角膜）、器官、遗体捐献工作。强化筹资意识，创新筹资方式，拓宽筹资领域，策划和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品牌筹资项目和活动。

（4）推进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进校园。坚持分类施策，针对不同层级学校，传播红十字运动知识，开展防灾避险、自救互救以及预防艾滋病、预防近视、禁毒、不吸烟等生命健康教育。

（5）健全组织体系，增强联系和服务群众能力。推进基层组织、阵地、工作有效覆盖，按照“五有”标准，在乡镇、街道、学校、社区、企事业单位等积极发展红十字基层组织。发展壮大会员、志愿者队伍，强化培训、激励、管理、服务等工作，充分发挥其在红十字工作中的主体作用。积极融入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参与途径和方法，建设服务城乡社区群众的“博爱家园”，打造群众身边的红十字会。

三、保障措施。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进一步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明确任务分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监督考核，研究制定符合实际的实施方案，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五年规划扎实有序推进。

（二）突出重点，稳步推进。立足全局，统筹兼顾，坚持远近结合，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是一项长期的任务，从基础和基层做起，围绕医疗改革重点，深化、细化政策措施，落实各项投入政策，切实保障改革所需资金。

（三）加强宣传，正确引导。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加强宣传教育，引导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理解、支持和积极参与医疗卫生事业长期改革和发展。将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医疗改革的重大意义和主要政策措施，正确引导社会预期，为深化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五日